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anadium Titano-Magnetite Min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鈮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3)

**代理首席執行官
調任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謹此宣佈，郝先生將由本公司的代理首席執行官兼財務總監調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自2023年7月1日起生效。

中國鈮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代理首席執行官兼財務總監郝謝敏先生(「**郝先生**」)將調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自2023年7月1日起生效(「**調任**」)。

兼任本公司財務總監的郝先生自2022年7月起承擔代理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作為代理首席執行官，郝先生承擔管理及監督本集團整體業務及營運的角色及職責，包括執行本集團的策略計劃、財務管理、生產成本控制及業務多元化策略。郝先生將繼續向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鄭永權先生匯報工作。鄭永權先生一直為本集團的企業方針及增長措施提供策略指引。

董事會轄下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審視及評估郝先生的資格及經驗、彼作為代理首席執行官的工作表現及執行能力，並認為郝先生適合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經提名委員會推薦後，董事會已批准調任。

於調任後，郝先生將繼續得到(其中包括)一支經驗豐富的財務團隊支援，包括一名高級財務經理及數名會計師，以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及管理。

以下載列郝先生的履歷詳情：

郝先生，四十一歲，自2018年1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並於2022年7月13日獲委任為代理首席執行官。郝先生亦出任本公司若干主要子公司的董事及監事，並負責該等子公司的財務報告及管理。郝先生擁有十八年財務管理經驗，曾參與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活動，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重組、併購、企業融資事宜及業務重組。於加入本公司前，郝先生於2010年3月至2012年1月為四川省川威集團有限公司（「川威」）旗下礦業分公司攀西地區的財務主管；於2006年5月至2010年3月為川威財務管理部的財務主管；及於2004年7月至2006年4月為四川省龍威金屬製品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的財務主管。郝先生擁有國際註冊管理會計師專業資格。郝先生於2004年6月取得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士學位。

郝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公眾上市公司任何董事職務。

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任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其任命須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接受重選。按照董事服務協議，郝先生有權享有總年薪人民幣300,000元，包括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150,000元及年薪人民幣150,000元（不包括酌情年終花紅），金額由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基於郝先生的資格、經驗、工作表現及當前市況釐定。酌情花紅及年度薪酬調整（如有）將由董事會不時參照郝先生的表現、職務及職責檢討及批准。郝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就調任另行訂立任何服務協議。

截至本公告之日，郝先生擁有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0年4月15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的股份期權計劃所獲授股份期權涉及的本公司100,000股相關股份權益。除上述者外，截至本公告之日，郝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其他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截至本公告之日，郝先生與本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涉及調任的其他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知悉，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規定須披露關於郝先生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釩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鄭永權

香港，2023年6月30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鄭永權先生（主席）；執行董事郝謝敏先生（代理首席執行官兼財務總監）及王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劉毅先生及吳文先生。

網站：www.chinavtmmining.com